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文件

认可委(秘)〔2015〕82号

关于 CNAS 实验室/检验机构认可业务 在线申请系统的上线通知

各相关机构：

为了提高服务效率，增强服务效果，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(CNAS)秘书处开发了实验室/检验机构认可业务在线申请系统，并定于2015年9月1日起正式上线。为保证此项工作的顺利实施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- 一、自2015年9月1日起，初次申请的机构需进行网上申请填报，2015年10月1日后不再接收未进行网上填报的申请。
- 二、自2016年3月1日起，所有复评申请机构须进行网上申请填报；其他已获认可机构的扩项、监督和变更按照原方式办理。
- 三、初次申请的机构请登录CNAS网站www.cnas.org.cn，浏览“首页—在线服务实验室/检验机构认可业务在线申请—机构账号”

获取说明”栏目下的“初次申请机构系统账号获取说明”，按照操作说明获取账号。已获账号的机构登陆“首页—在线服务—实验室/检验机构认可业务在线申请”栏目。

四、已获认可机构采用同样的方式，系统将自动进行信息核对，并向机构发送账号。

五、各有关机构可在“首页—在线服务实验室/检验机构认可业务在线申请”栏目，下载“系统帮助文档”及“系统帮助视频”进行系统使用学习。

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，请拨打电话：010-67105457，010-67105243。或者发送邮件至：kuiy@cnas.org.cn，liyj@cnas.org.cn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抄送：本秘书处：存档（2）。